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6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 9：00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6 月 28 日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公司会议室

三、现场会议主持

董事长吕小奎先生

四、会议审议事项

1、《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5、《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7、《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逐项审议《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选举吕小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8.02、选举刘振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8.03、选举姚汉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8.04、选举袁承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8.05、选举杨晓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8.06、选举彭齐放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8.07、选举张中木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8.08、选举孙博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8.09、选举胡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10、选举高耀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11、选举童宏怀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12、选举舒中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13、选举张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9、逐项审议《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9.01、选举尹小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9.02、选举周丽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10、《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一：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姚汉军

（2016 年 6 月 28 日）

各位股东：

我受董事长委托，现将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本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一、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方式和现场加通讯结合方式召开了两次，通讯方式召开了 6 次。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2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湖南丰惠肥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在杭州滨江海越大厦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草案）；《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互保事项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授权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参与证券投资的议案》；《授权管理层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4、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浙江华睿北信源数据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5、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在杭州滨江海越大厦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以公司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6、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7、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8、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参与加油站土地竞拍的议案》。决议公告申请豁免披露。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在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互保事项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授权管理层使用自有资金参与证券投资的议案》；《授权管理层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在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2015 年的经营工作回顾

刚刚过去的 2015 年是一个经济“寒冬年”，全球经济持续低迷，油价和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下跌。受美联储加息等多重因素影响，新兴国家货币大幅贬值，资金加速外流。同时，全球地缘政治危机进一步加剧，世界经济重陷动荡。从国内看，在去产能、去库存、降杠杆、防范金融风险的背景下，经济增长进一步放缓，股市出现多轮暴跌，投资者损失惨重。全年国内 GDP 增长为 6.9%，创 25 年之低。在内外严峻环境的双向挤压下，2015 年国内企业，尤其民营企业生存环境恶化。大量传统制

造企业经营艰难。

在如此艰难的形势下，公司主动调整战略思路，换挡调速，放慢步子，稳固基础，力排障碍，依然取得了一定成绩。宁波海越迎难而上，异辛烷产品推广工作层层破题、积极推进；石油业务灵活经营，逆势增长；创投业务严控风险，稳准操作，取得丰厚回报；内部管理强基固本，继续纵深推进。全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62.85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99.74 万元。虽然没有完成年初制定的 2 亿元的利润目标，但在如此严峻的经济环境下，仍然力保不亏，实现盈利。

（一）、宁波海越逆境中稳生产，降成本，拓市场。

2015 年我国石化行业在国内经济持续下滑、产能过剩、消费低迷、全球大宗商品暴跌等多重利空重叠下，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均出现大幅度下跌，跌幅达 50%，而同期醚后碳四原料价格仍基本保持不变，丙烷价格下降不足 30%，产品利润空间严重压缩，整体经济效益受到严重影响。面对严峻形势，宁波海越通过外抓机遇，保市场、抢资源；内抓管理，稳生产、降成本等多种措施，努力争取整体效益最大化，促进企业正常运行。

由于受到国内外产品价格因素的影响，2015 年三套主装置平均负荷较低，且开停工频繁，导致单位能耗及生产成本上扬，严重影响了经济效益。主要产品丙烯和甲乙酮下半年开始发生亏损，异辛烷市场推广也是困难重重。

2015 年宁波海越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9.47 亿元，其中丙烯 14.38 亿元、异辛烷 9.22 亿元、甲乙酮 1.12 亿元。

为突破异辛烷推广困局，公司做了大量的工作：一是争取国家政策层面对异辛烷产品的支持；二是积极争取成品油消费税优惠政策落地。三是积极推动出台浙江汽油标准。公司抓住浙江创建全国清洁能源示范省，2016 年 9 月杭州将召开 G20 峰会有利时机，积极推动浙江汽油与欧美标准接轨，首提和推动《车用汽油（浙 VI）》强制性地方标准。去年 7 月，省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决定 2016 年率先在杭州、宁波、诸暨三地

推广高品质浙VI标准汽油。随着未来浙VI标准的推出，为异辛烷产品推向市场突破困局提供了可能。

2015 年宁波海越顺利通过了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节能评价等试生产竣工专项验收工作，并获得《安全许可证》、节能稽查等多项政府批文，为公司合法经营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工程竣工验收工作正在加速推进中。

2015 年通过考核和标定，丙烷脱氢装置和异辛烷装置的生产能力、工艺指标、产品质量等主要标定结果均优于专利商的设计保证值，实际运行情况均达预期效果，为后续的优化工作提供了全方位的技术参数。

另外，丙烯球罐及配套设施扩建填平补齐项目已基本具备投用条件。

戚家山化工码头公司总体基础施工已基本完成，码头设施的单机调试、消防系统联动试车，变电所验收等工作相继完成，为新码头的投用做好了准备工作。

截至 2015 年底，宁波海越有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得到授权，并有 14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报中，多项专利的成功申请对于提高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和增强企业科技研发能力有积极推动作用。

（二）、油气业务主动适应新常态，开创新局面。

去年国际油价持续下行，下半年加速下跌，从每桶 100 美元一路跌至 30 美元附近，低位徘徊，创 13 年最低，给油气经营业务增加了难度。公司主动适应形势，以稳定传统业务为基础，不断提升油品经营效益，做好供给和销售两端，有效化解风险，实现逆势增长，开创新局面。

一是做好供给和销售两个端口。供给端密切注意油品市场行情走势，控制存货进出节奏，合理降低库存，努力降低经营成本；销售端以稳定老客户为主线，适当发展优质客户，不搞价格战，强化促销手段，用好手中现有资源，实现油气销售双提升。其中，成品油零售 3.68 万吨，同比增长 2.80%；液化气销售 4.60 万吨，同比增长 21%。

二是做好油品直销和进口石油制品两块业务。充分利用公司资金及品牌优势，灵活调配，积极开拓，直销业务实现 42.60 万吨，同比增长

106%，进口业务实现销售 22.70 万吨，同比增长 129%。

（三）、创投业务严把风险关，再创新佳绩。

过去一年，股市巨幅震荡，大起大落。面对变化无常的行情，公司创投业务科学布局、合理投资、把防范风险放在首位，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一是创投规模不断扩大。截止去年底，除已退出项目，公司直接和间接投资企业共计达到 35 家，其中上市企业 12 家，去年新增项目投资 4003 万元。

二是择机退出，锁定收益。面对今年错综复杂的证券市场，公司灵活应对，把握时机，择机减持了部分解禁股份，锁定了收益。同时，做好现有项目管控，对一些风险较大、赢利前景不明朗的项目，继续实行退出政策。先后退出蓝天环保、珍诚医药及个别参股基金。

三是投资项目潜力较大。哲达科技、欧泰克、中南卡通在新三板挂牌，和元生物、华康股份等投资项目也正积极筹划上新三板。金帆达实现部分并购。特别是本年度投资的安存科技、和元生物发展迅速，新一轮融资空间依然很大。湖南丰惠业务增长迅速、盈利符合预期。这些项目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的增长点。

四是参股基金喜讯频传。中文在线已解禁、九好实业借壳成功上市，力太科技增值迅速；英飞特电子、深圳万兴软件在 IPO 排队中；哲达科技、欧泰克已在新三板挂牌；大数据基金新增投资云创数据、深绘智能等项目。

创投业务良好的业绩，对公司稳定发展起到了有力支撑作用。

报告期公司其他业务也保持了稳中有进的态势。房屋租赁收入 1790.40 万元，同比增长 4.14%；公路收取通行费 1578.78 万元，保持稳定。

（四）、各项管理工作再上台阶

1、2015 年，财务管理方面出色完成融资保障工作。在资金保障

上，公司重点做好信贷互保风险防范，通过以信用担保的方式置换原有企业间的互保，现全部置换完毕。同时，公司积极与多家银行沟通，适当增加了国内国际贸易授信额度，支持石油部门开展国际贸易业务，并通过灵活操作，合理筹划，为公司节省了财务成本。

2、公司规范运作，及时披露信息，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互动，有效维护海越良好的公众形象。

3、安全生产得到加强，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获得浙江省“安康杯”竞赛活动示范单位荣誉。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管理层也看到问题和不足。2015年经营工作的不足：没有完成年初制定的2亿元税后利润的目标。没有完成这个目标的主要原因是宁波海越项目因油价暴跌，行业低迷，产品跌价，出现了较大的亏损，与年初预期产生了较大的落差。客观上看，2015年我国经济出现的上半年积极乐观到下半年极度悲观的情况，经济数据加速恶化，经营形势风云突变，出人预料。但作为管理层确也存在对形势预判不足的问题。

三、2016年的经营工作计划：

2016年公司仍处在主业转型后的基础巩固阶段。从内部因素看，虽然宁波一期项目已经投产，但因市场低迷，生产经营尚不稳定，原料采购渠道、产品销售渠道仍需加紧建设；从外部因素看，经济低迷依旧，原油低位波动，行业复苏趋势仍不明朗。

根据市场形势，公司计划2016年争取实现销售收入75亿元（本收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为了实现上述计划，2016年的经营工作将围绕以下重点展开。

1、宁波项目：一是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以“精简管理机构，节约管理成本，加强一线实力，提高管理效率，激发员工活力，增加公司凝聚力，提高团队战斗力”为核心，全面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二是进

一步优化装置运行。不断优化生产工艺、节能降耗，通过技改技措，优化生产，消除瓶颈，提高产能，提高效益。三是进一步拓展市场，降低采购成本、扩大市场销路。持续与长约客户开展年度合同和作价公式谈判工作、维护好与各炼厂良好合作关系，开拓国内原料采购渠道。持续保持与国外贸易商及供应商的密切沟通，择机采购低价位高烯烃碳四；持续巩固与拓展浙江、福建等核心市场丙烯销售渠道，提高市场份额；持续加强与浙江、江苏、华南等调油商、贸易商在异辛烷产品领域的合作；加大与央企的沟通合作，创新合作模式，以油品升级为契机，进一步拓展异辛烷产品销售市场。

2、油气经营：油气经营要继续实施“走出去”战略，争取开拓新的业务渠道，提升销售目标；同时，利用调和油生产资质获批机遇，积极筹备生产和销售工作。密切关注能源市场改革的动向，研究公司应对能源改革的方案和措施。

3、创投业务：积极做好项目筛选和尽调工作，在资金条件具备前提下，适度加大投资力度，储备和培育新的项目，实现该项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4、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各项管理工作，不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

谢谢大家。

议案二: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尹小娟

(2016 年 6 月 28 日)

各位股东:

现将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请予审议。

2015 年,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 做好监督工作, 对公司决策程序, 财务状况, 关联交易,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及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全面监督, 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监事会会议。

(一)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 在杭州滨江海越大厦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内容:《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201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草案);《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 在杭州滨江海越大厦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内容:《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以及日常的考察了解等多种监督形式，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活动进行了监督检查；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积极支持董事会、经营班子的各项工作和决议，并对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的发展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15 年度能依法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敬业。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遵守《公司法》等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维护股东的利益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年度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独立意见

2015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部门的岗位责任制等进行了全面的监督检查，并不定期检查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重点审阅公司财务资料，通过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健全，执行是有效的。监事会还对 201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是真实合法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通过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体现了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符合有关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对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情况的意见

公司已完成内部控制体系建设，2015 年已全面实施。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防范风险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公司出具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2016 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能，不断强化管理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情况加强监督，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谢谢大家！

议案三：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董事、财务总监 彭齐放

（2016 年 6 月 28 日）

各位股东：

我受总经理委托，现将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经审计）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6,284,766,255.36	3,040,418,003.74	10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97,449.78	111,232,328.48	-7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187,559.78	-8,588,990.63	-2,28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667,601.51	-123,345,374.92	307.28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9,157,037.95	1,189,329,651.89	13.44
总资产	9,105,867,332.46	9,385,261,834.31	-2.98

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29	-79.31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29	-79.31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3	-0.02	-2,550.00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9.62	-7.81	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3	-0.74	-15.39	-4.64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42.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523,001.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49,155.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9,103,703.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77,493.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198,881.40
所得税影响额	-67,263,820.49
合 计	228,185,009.56

二、2015 年度经营成果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28,476.63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9.74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21,426.33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06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因产品价格暴跌引起亏损。

具体分析如下：

1、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6,016,540,344.68	5,924,455,159.32	3,024,122,372.22	2,953,616,181.32
其他业务收入	268,225,910.68	236,632,958.82	16,295,631.52	3,729,678.90

合 计	6,284,766,255.36	6,161,088,118.14	3,040,418,003.74	2,957,345,860.22
-----	------------------	------------------	------------------	------------------

(2)、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成品油销售	3,168,888,436.41	3,109,564,680.08	1.87	20.17	20.31	0.26
丙烯	1,437,594,218.90	1,378,471,398.55	4.11			
异辛烷	921,681,577.66	930,887,617.59	-1.00			
甲乙酮销售	112,338,526.89	141,725,183.35	-26.16	97.43	225.84	-49.71
液化气销售	313,361,388.85	313,189,975.89	0.05	29.69	31.78	-1.59
商品销售	28,984,351.30	29,861,998.92	-3.03	-47.67	-49.6	3.95
公路收费	15,787,840.00	9,236,928.63	41.49	-1.78	-18.62	12.1
房屋租赁	17,904,004.67	11,517,376.31	35.67	4.14	57.98	-21.93
合计	6,016,540,344.68	5,924,455,159.3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6,016,540,344.68	98.95
小计	6,016,540,344.68	98.95

本期成品油销售收入 316,888.8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20.17%。2015 年年初以来，公司石油部在国际油价继续震荡下行，低位徘徊，成品油销售形势不容乐观的情况下，以稳定传统业务为基础，积极开拓进口渠道，做好供给和销售两端，有效化解风险，销售收入实现了逆势增长，毛利率略有上升。

本期丙烯销售收入为 143,759.42 万元，销售成本为 137,847.14 万元，毛利率为 4.11%。

本期异辛烷销售收入 92,168.16 万元，销售成本 93,088.76 万元，毛利率为-1.00%。

本期甲乙酮销售收入 11,233.85 万元，销售成本 14,172.52 万元，毛利率为-26.16%。

丙烯、异辛烷、甲乙酮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 万吨/年丙烷和混合碳四利用项目的主要产品，建成投产后，由于受到国内外产品价格因素的影响，2015 年三套主装置平均负荷较低，且开工停工频繁，导致单位能耗及生产成本上扬，本期除丙烯略有盈利外，异辛烷及甲乙酮均出现亏损。

本期液化气营业收入 31,336.14 万元，同比增加 29.69%，营业成本 31,319.00 万元，同比增加 31.78%，营业利润率比去年同期下降 1.59%。这主要是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 万吨/年丙烷与混合碳四利用项目三套装置本期已全面投产，其中的甲乙酮和异辛烷装置的副产品民用液化气销售量同比增长较大。本期民用液化气销售价格一路走低，而成本又处于相对高位，致使液化气销售毛利率下降。

本期商品销售主要是公司销售汽油组份和控股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副产品。营业收入为 2,898.44 万元，营业成本为 2,986.20 万元，毛利率为-3.03%。

本期公路征费收入 1,578.78 万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公路征费成本 923.69 万元，同比下降 18.62%，主要是因为公路养护支出减少所致。

本期房屋租赁收入 1,790.40 万元，同比增加 4.14%，租赁成本 1,151.74 万元，同比增加 57.98%，主要是因为本期投资性房地产摊销增加。

2、影响利润的其他因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55,966,731.64	22,992,608.58	143.41%
管理费用	165,782,190.36	105,418,868.75	57.26%
财务费用	350,142,030.20	65,854,111.59	431.69%

资产减值损失	16,021,576.86	674,278.28	2276.1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04,701.61	6,389,458.06	-193.98%
投资收益	327,849,551.01	214,284,709.31	53.00%
营业外收入	30,485,632.78	16,656,820.19	83.02%
所得税费用	65,489,503.34	35,401,130.56	84.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97,449.78	111,232,328.48	-79.32%
少数股东损益	-214,263,300.87	-34,819,551.67	-515.35%

(1)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143.41%，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 万吨/年丙烷与混合碳四利用项目本期全部投产，销售费用增加较大所致。

(2)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57.26%，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431.69%，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费用化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2,276.11%，主要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193.98%，主要是公司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83.02%，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7)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84.99%，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期处置部份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8)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79.32%，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亏损增加所致。

(9)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 515.35%，主要是公司本期净利润下降所致。

(10)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53.00%，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88,397.00	40,790,203.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3,059.08	297,605.1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115,522.71	-21,139.37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718,379.50	33,718,379.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1,309.87	2,886,480.3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7,992,882.85	136,613,179.55
合计	327,849,551.01	214,284,709.13

三、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910,586.7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189,826.87 万元，非流动资产为 720,759.87 万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636,343.44	18,721,377.12	191.84%
应收票据		21,620,000.00	-100.00%
应收账款	9,352,024.88	19,255,171.71	-51.43%
预付款项	75,613,676.18	35,109,178.04	115.37%
长期股权投资	503,551,086.84	354,664,216.36	41.98%
固定资产	5,368,251,105.44	2,207,817,451.57	143.15%
在建工程	97,349,580.91	3,360,005,284.97	-9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01,084.01	3,012,705.57	8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877,836.02	-1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 191.84%，主要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期购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公司票据均已背书终止确认。

(3) 应收帐款较期初减少 51.43%，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应收货款减少所致。

(4) 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 115.37%，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采购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5)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 41.98%，主要系公司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增加引起的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增加。

(6) 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143.14%，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 万吨/年丙烷和混合碳四利用项目本期全面投产转固所致。

(7) 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 97.10%，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 万吨/年丙烷和混合碳四利用项目本期全面投产转固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 82.60%，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9)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技术许可和专利使用权本期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2、负债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731,775.9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344,511.71 万元，非流动负债为 387,264.23 万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应交税费	64,746,765.05	38,724,916.67	67.20%
其他应付款	37,595,019.26	18,491,952.20	10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5,310,400.00	364,090,000.00	41.53%
长期借款	3,605,015,200.00	4,074,999,000.00	-11.53%

(1) 应交税金较期初增加 67.20%，主要是公司期末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2)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 103.31%，主要是母公司押金及保证金增加较多所致。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 41.53%，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4) 长期借款较期初减少 11.53%，主要是本期长期借款归还及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3、权益情况

股东权益为 178,810.79 万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为 134,915.70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43,895.09 万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权益中，股本 38,610.00 万元，资本公积 16,950.93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 32,883.69 万元，盈余公积 12,465.70 万元，未分配利润 34,005.38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 3.49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81%。

四、现金流

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667,601.51	-123,345,374.92	30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34,809.67	-1,137,716,945.78	102.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116,504.13	1,569,097,320.95	-11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07.28%，主要是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 万吨/年丙烷和混合碳四利用项目本期已全面投产，宁波海越进口原料所开信用证的结算日为原料到港后的 70-80 日，而销售产品基本为款到发货，所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幅度大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的幅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02.69%，主要是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 万吨/年丙烷和混合碳四利用项目本期已全面投产，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大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18.11%，主要是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期偿还借款本息增加较大。

五、对外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为防范互保风险，公司与原有三家互保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耀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千足珍珠集团有限公司的互保协议已到期终止，并已全部置换成信用贷款。

谢谢大家！

议案四：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草案）已经编制完成，已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6 月 28 日

议案五：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2,861,085.77元，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286,108.5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92,965,680.96 元，扣除2014年度的股利38,610,000.00 元，201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2,930,658.15元。建议以2015年末总股本386,1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19,305,000.00 元，剩余273,625,658.15 元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6 月 28 日

议案六：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理顺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对 2016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现将公司 2016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交易类别	产品	关联方	2015 年实际数		2016 年预计数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购销	成品油	诸暨中油海越油品经销有限公司	0	0	25000.00	11.50
租赁	海越国贸大楼	诸暨中油海越油品经销有限公司	11.00	18.57	11.00	15.00

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6 月 28 日

议案七: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公司多年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历年来该所的审计工作都能够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所的审计工作和质量进行了审核，认为该所的执业水准、执业品质，能够胜任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建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6 月 28 日

议案八：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经 2013 年 3 月 25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至 2016 年 3 月 24 日任期已满三年。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由十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五名。经公司大股东、董事会的提名和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形式审核，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下列十三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独立董事任职条件，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候选人名单及简历如下：

董事候选人八名：

吕小奎先生、刘振辉先生、姚汉军先生、袁承鹏先生、杨晓星先生、彭齐放女士、张中木先生、孙博真先生。

独立董事候选人五名：

胡宏伟先生、高耀松先生、童宏怀先生、舒中胜先生、张旭先生。

截止会议召开前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浙江证监局均未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任职条件及独立性提出异议。

附：董事、独立董事简历：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28 日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事候选人:

吕小奎先生: 1952年出生, 高级经济师, 中共党员, 浙江省十二届人大代表。现任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诸暨中油海越油品经销有限公司董事长, 诸暨市杭金公路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诸暨市越都石油有限公司董事, 杭州海越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舟山瑞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浙江海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振辉先生: 1965年出生, 高级经济师, 研究生学历, 中共党员。现任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浙江省经协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姚汉军先生: 1953年出生, 经济师, 中共党员, 政协绍兴市第七届委员会委员。现任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舟山瑞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浙江海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袁承鹏先生: 1958年出生, 大专学历, 经济师, 中共党员, 绍兴市第七届人大代表。现任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浙江耀江文化广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浙江天洁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舟山瑞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浙江海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杨晓星先生: 1959年出生, 经济师, 中共党员, 政协诸暨市十三届政协委员。现任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诸暨市越都石油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舟山瑞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浙江海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彭齐放女士: 1957年出生, 中共党员, 高级会计师。现任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宁波

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诸暨市杭金公路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诸暨市越都石油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海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天洁磁性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海越实业有限公司监事，舟山瑞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张中木先生：196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经协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孙博真先生：1957年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

胡宏伟先生：1965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新华社浙江分社副总编辑。现任上海报业集团东方早报社副社长，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杭州蓝狮子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耀松先生：195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国际商务师。曾任上海国际经济贸易研究所所长。现任上海钻石交易所高级顾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童宏怀先生：1965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浙江诸暨天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舒中胜先生：1963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记者。曾任浙江省总工会干校教师，浙江省有线电视台记者，现任浙江电视台经济生活频道记者、评论员。

张旭先生：1951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浙江省石油化工设计院工艺设计和项目负责人，浙江省石化厅副处长，建设处长等职，浙江省石油化学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现任浙江省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秘书长；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年6月28日

议案九：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经 2013 年 3 月 25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至 2016 年 3 月 24 日任期已满三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将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三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另由职工代表大会推选）。经公司大股东提名和推荐，并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下列二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条件，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选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监事候选人名单：

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二名：尹小娟女士、周丽芳女士

候选人简历：

尹小娟女士：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现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浙江省经协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周丽芳女士：1960 年出生，会计师，现任海口海越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6 月 28 日